

# 南宫市人民政府

## 关于提请审议《2022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的议案

南宫市人大常委会：

2022 年我市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编制，依据市人民代表大会的批复执行。近期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核定下达我市 2022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26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6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0500 万元，根据上级文件规定，一般债务纳入公共预算管理，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市政府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提出了新增债务限额安排建议，需对预算进行调整。

另外省财政厅近期下达我市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 4054 万元（中央直达资金）、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 13336 万元（中央直达资金）、2022 年调整工资政策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2975 万元，共计 20365 万元，按上级规定：需统筹用于工资调整发放以及弥补政策性减收形成的年初预算财力缺口，特别是要优先用于弥补“三保”财力缺口，同时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因上级重点工作安排和 2021 年新增债券项目调整等需要，也需对预算进行调整，现对 2022 年市级预算提出如下调整方案（草案）：

### 一、公共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本次拟调增 8838 万元，一是 2022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安排的支出 5600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局保安小学项目 2000 万元、交通局大子文至边马（大牙线）项目 600 万元、住建局供热管网设施建设项目 500 万元和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2500 万元；二是结合实际调整 2021 年新增一般债券项目如下：调减城管局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水质提升、冀吕支渠雨水管道及苏村镇污水管道建设项目 274.5 万元用于交通局大子文至边马（大牙线）项目；三是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的新增支出 3045 万元，主要是：教育局规范民办义务教育（购买学位）资金 1196 万元、人社局企业养老保险风险储备金上解资金 1849 万元；四是调整工资政策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及剩余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 17320 万元，结合我市当前预算收支情况，按规定全部统筹用于年初安排的工资性支出；五是上级重点工作安排的支出 193.44 万元，主要是市委办会议系统建设资金 157 万元、民政局整理归纳婚姻登记档案项目资金 29 万元、应急局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经费 7 万。

收支相抵，相应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17127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次拟调增 21143 万元，具体是：1、新增政府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 20500 万元，（1）2022 年新增专项

债券安排的支出 20500 万，主要用于城管局弱电入地工程项目 7100 万元、水务局农田综合灌溉工程 5400 万元、卫健局大高村医养中心 3800 万元、开发区邢德路南雨污管网项目 1600 万元和基础设施提升建设项目 2200 万元、住建局 2022 年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400 万元；（2）结合实际调整 2021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如下：调减水务局南水北调配套经济开发区工业给水管道二期工程 200 万元和 2021-2022 年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项目 400 万元共计 600 万元用于农田综合灌溉工程；2、自规局 2021 年万元钱项目 643 万元。二是根据当前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需相应调减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实现平衡，具体如下：1、调减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6484 万元，全部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调减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 17127 万元。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是根据工作需要经市公车办审批在年初预算基础上增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 19.83 万元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 1 万元共计 20.83 万元用于市场监管局购置应急保障公务用车；二是关于人社局企业养老保险风险储备金上解资金 925 万元（50%部分），按照省厅工作要求，已于 5 月 20 日上解省厅。

此次调整预算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确定，现提请市人大常委会予以审议。

附件：1. 2022 年市级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平衡调整表（草案）

2. 2022 年市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调整表（草案）
3. 2022 年市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调整明细表（草案）
4. 2022 年市级财力直达资金安排明细表（草案）
5. 2022 年市级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分配使用明细（草案）
6. 2022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调整表（草案）
7. 2022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明细表（草案）
8. 2022 年市级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配使用明细表（草案）

南宮市人民政府  
2022 年 5 月 27 日

# 南宫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的说明

——2022 年 5 月 30 日在南宫市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上

南宫市政协副主席 财政局局长 杨 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就《2022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作如下说明，请予审议。

2022 年我市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编制，依据市人民代表代表的批复执行。近期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核定下达我市 2022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26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6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0500 万元，根据上级文件规定，一般债务纳入公共预算管理，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市政府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提出了新增债务限额安排建议，需对预算进行调整。

另外省财政厅近期下达我市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 4054 万元（中央直达资金）、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 13336 万元（中央直达资金）、2022 年调整

工资政策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2975 万元，共计 20365 万元，按上级规定：需统筹用于工资调整发放以及弥补政策性减收形成的年初预算财力缺口，特别是要优先用于弥补“三保”财力缺口，同时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因上级重点工作安排和 2021 年新增债券项目调整等需要，也需对预算进行调整，现对 2022 年市级预算提出如下调整方案（草案）：

### 一、公共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本次拟调增 8838 万元，**一是** 2022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安排的支出 5600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局保安小学项目 2000 万元、交通局大子文至边马（大牙线）项目 600 万元、住建局供热管网设施建设项目 500 万元和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2500 万元；**二是**结合实际调整 2021 年新增一般债券项目如下：调减城管局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水质提升、冀吕支渠雨水管道及苏村镇污水管道建设项目 274.5 万元用于交通局大子文至边马（大牙线）项目；**三是**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的新增支出 3045 万元，主要是：教育局规范民办义务教育（购买学位）资金 1196 万元、人社局企业养老保险风险准备金上解资金 1849 万元；**四是**调整工资政策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及剩余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 17320 万元，结合我市当前预算收支情况，按规定全部统筹用于年初安排的工资性支出；**五是**上级重点工作安排的支出 193.44 万元，主要是市委办会议系统建设资金 157 万

元、民政局整理归纳婚姻登记档案项目资金 29 万元、应急局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经费 7 万。

收支相抵，相应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17127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次拟调增 21143 万元，具体是：1、新增政府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 20500 万元，（1）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 20500 万，主要用于城管局弱电入地工程项目 7100 万元、水务局农田综合灌溉工程 5400 万元、卫健局大高村医养中心 3800 万元、开发区邢德路南雨污管网项目 1600 万元和基础设施提升建设项目 2200 万元、住建局 2022 年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400 万元；（2）结合实际调整 2021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如下：调减水务局南水北调配套经济开发区工业给水管道二期工程 200 万元和 2021-2022 年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项目 400 万元共计 600 万元用于农田综合灌溉工程；2、自规局 2021 年万元钱项目 643 万元。二是根据当前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需相应调减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实现平衡，具体如下：1、调减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6484 万元，全部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调减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 17127 万元。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是根据工作需要经市公车办审批在年初预算基础上增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 19.83 万元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 1 万元

共计 20.83 万元用于市场监管局购置应急保障公务用车；二是关于人社局企业养老保险风险储备金上解资金 925 万元（50%部分），按照省厅工作要求，已于 5 月 20 日上解省厅。

此次调整预算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确定，现提请市人大常委会予以审议。